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NAGACORP LTD.**

**金界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918

### 自願公告

### 更正不正確研究

本公司注意到金界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近期有股價下跌的情況。本公司認為是因大量買賣本公司股份所致。

本公司謹確認，目前並無任何有關收購或變賣的商談或協議為根據《上市規則》第13.23條而須予披露者；董事會亦不知悉有任何足以或可能影響價格的事宜為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條所規定的一般責任而須予披露者。

然而，本公司注意到近期有一份關於本公司的公開研究載有本公司認為屬重大錯誤的陳述。一份被廣泛引用的研究報告指出「該公司的賬面有賭團經紀所欠的 20,000,000 美元應收款項...此乃...淨資產的 41%，此對該公司構成重大風險」。本公司謹此澄清，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二月十四日所發佈的二零一零年業績公佈，截止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應收款項總額與淨資產的比率僅為 9%，計算如下：

非流動貿易應收款項	3,431,000美元
流動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4,936,000美元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總額	<u>28,367,000美元</u>
淨資產	308,687,000美元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總額與淨資產比率	9%

相對於在研究報告中錯誤陳述的 41%，本公司認為上述計算的比率為 9%並無對本公司構成重大風險。

上述公告乃本公司董事會之命而作出；董事會各董事願就本公告的準確性承擔個別及共同的責任。

承董事會命  
金界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Timothy Patrick McNally**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Tan Sri Dr Chen Lip Keong、Philip Lee Wai Tuck 及 Chen Yepern

*非執行董事*

Timothy Patrick McNally 及 Michael Lai Kai Jin

*獨立非執行董事*

Leow Ming Fong、Tan Sri Datuk Seri Panglima Abdul Kadir Bin Haji Sheikh Fadzir 及 Lim Mun Kee

香港，二零一一年二月二十五日

\* 僅供識別

請同時參閱本公司網站[www.nagacorp.com](http://www.nagacorp.com)、[www.irasia.com](http://www.irasia.com) 及聯交所網站所刊登的本公佈電子版。